

與貪共生

韓承敏

貪的多，失的也多，貪得的是滿足感，失去的卻是智慧。

貪與我們共生共融，時時刻刻與我們的生活緊密地結合。所以，接受它的存在、發現它的發生、體驗對它的不執著。

人性多貪欲，愛染著於順境，故人性之貪與愛同時滋生。貪念係指能貪的主觀自我對於所貪的客觀標的物所產生貪愛的心理現象。為什麼人總是起貪著之心呢？為什麼希望自己生命的永續？為什麼幻想美麗的定格？為什麼嚮往永遠的年輕？為什麼貪著名利？為什麼貪著物的擁有？為什麼貪著奢華？簡言之，人性之貪、愛所致。

貪念是由欲望而起，貪念由多欲而生。我們不難發現欲望是人類具備的本能，是難以控制的一種心理反應。一般來說，大多對貪念啟動的原因不明，對貪念的認識不清，對貪念的本質更是一無所知。由於，我們對於貪念本身的無知，致使貪念在我們生活中不斷地串聯，產生生活負面的效應，與貪共生似乎成爲生命的慣性。

欲望與貪念

因爲，貪念是由欲望而生。所以，我們先將欲望與貪念分別來說明。欲望與生俱來，欲望在生活中有其正面的作用，欲望有誘發生命的活力與熱誠的動力。但是，有人爲了消除貪念而斷除了欲望，因噎廢食，徒勞無功。假如，我們完全地捨棄欲望，這是背離生命的自然規律。對生命沒有欲望的人是對生命的消極，對生命的消極了無生趣，當然不爲人所認同。但是，多欲則貪。如何界定多欲的標準，而不超越這個標準呢？《八大人覺經》云：「多欲爲苦；生死疲勞，從貪欲起，少欲無爲，身心自在。」

我們應該建立對欲望的認知，善用於心、以不危害他人，也不危害自己爲準則，並且以淡化自我的愛著爲前提；運用欲望的動能，而不放任欲望。以活化我們的生活，創造美好的生活狀態。這是我們應該重視的一個生命的核心問題。

貪念是人的特徵，因貪著於鞏固自我的生命，進而貪著於滋生之物。也就是說，貪著於對自我的保護與生命的延續，貪著於所有物的佔有與歸屬感。因此，物質

財富也就成為生命中追求的目標，並將這種追求的目標認定為成功的標準。將人生的價值迎合於時代的文明，轉換成為物化的概念。讓貪念成為建立在自我意識下的思想組合，任其發揮。

在貪著的情境中，我們很容易被所貪著的目標轉移，不在意欲望的本質，僅僅只追求那獲得的快感。我們會為了擁有而背離其正當性、合理性、利他性、適用性、需要性。迷失在貪的情境中，陪襯著貪念所衍生的負面效應。

貪的負面效應

就貪得的本質來說，貪得是一連串感覺的群體：一種獲得感、一種擁有感、一種佔有感、一種歸屬感。我們大多會因貪「得」或「不得」而產生愉悅或煩惱。這種貪「得」或「不得」的感覺往往只是感官的滿足感或失落感的一種表達，它的發生短暫且不實。然而，我們的貪念永無止盡，貪得無厭成為一般生活常態，財、色、名、食、睡無所不貪；貪著財富、貪著名利、貪著食欲、貪著情欲、貪著性欲。隨著貪念而付諸行動後的得逞，更能助長貪得的胃口越來越大，使人迷失本性，種種的煩惱也就隨之而來，成為生命中的一大苦因。

老子說：「罪莫大於可欲，禍莫大於不知足，咎莫

大於欲得。」貪的主要目的是利益自己或利益自己所愛者，所以往往直接或間接造成對他人的傷害，而這種傷害會造成彼此相處中人際關係的不和諧。當自己的貪著與他人的貪著產生碰撞、磨擦、衝突的時候。這就是人類社會的爭鬥現象，罪禍之淵藪。

我們可以觀察到一個實際現象，貪得的欲求越多，失落感就越大。這個道理我們似乎都了解，卻又常常會在貪的轉輪中迷失。貪得的念頭往往散播著「失」的種子，「失」總是隨「貪」而發生。「貪」是「失」的因，「失」是「貪」的果。這是一個負面轉動的圓，一旦墮入其中很難有脫離的缺口。

然而，人生世事貪而不得之事十之八九。因貪不得，而忿怒逆境，嗔心隨至。嗔心是內心情緒的氣憤感，多因未獲得而生起。所以，在具有貪的前提下，我們與週遭的群體互動，所造成的當然是一種不滿的心理現象。我們與充滿嗔心的群體相聚生活在一起，與這種不祥和的氣氛相應互動，如危身之火，隨在其後。生活在負面效應的情境中豈不是一生的浪費。

認識貪念為迷途導航

認識貪念先從了解貪的動機與目的開始。「貪」

有貪的念頭與貪的行為，我們在生活的過程中隨時都會產生貪念，經由考量、策劃、思考之後，轉變為具體行動。貪的念頭與行動綿密地互動，它的動機與目的總的來說就是圖利自己。

了解貪的動機與目的有兩個方面值得注意：

一、圖利自己往往夾帶著損害他人的動機與目的。譬如，爭權、奪利、偷盜等行徑，都是損人利己的行為。

二、因為「貪」有慣性，所以自我會因慣性而喪失對於貪念發生的警覺心，往往不知道這個慣性就是貪，這是一種微細不被自我察覺的貪念與行為。我們面對自己不能明白的貪，習以為常的將貪變為生活的部份。我們可以藉由孩童的貪吃與貪玩，即可發現人類從小就開始接受貪的養成。

因為，圖利自己慣性的養成。所以，我們因貪而活，貪得無厭、據為己有成為一種理所當然。因此，貪吃、貪睡、貪玩、貪財、貪愛是人人具足的貪念，唯因貪著程度的不同而有差別。

貪念是我們生命的盲點，很容易讓我們誤入歧途。解除盲點的關鍵在於認識貪念。認識的作用事實上是看

清、明白貪念，以釐清貪的盲點。藉由認識的作用的來淨化貪的行動。如何轉化或淨化貪念，是我們生活品質提升的重要關鍵。

認識貪念有下列幾個方向：

一、明白貪念的本質。

貪是欲望的一種積極表現方式，我們應該在貪的念頭與行動之間建立一個善良的機制，藉由發現貪的動機，來淨化貪的行動。我們要試著去覺察貪念的生起，不要放任，不要縱容，要試著明白貪念的本質，明白為誰而貪？為何而貪？所貪為何？事實上，貪念只是為了滿足自我的一種獲得的心理現象，與正當、合理、適用、需要無關。

二、明白欲望與貪念的差異。

欲望可以藉由聰明機巧的方式表現，是我們努力的動機，是生命正向發展之推手。貪念是欲望中的產物，貪念是一種完全利己的手段與目的。欲望與貪念同出一源，惟其表現的性質相似而目的不同。我們必須時時覺察欲望與貪念的動態，讓欲望的動力轉換為智慧的行動。《佛遺教經》云：「汝等比丘，若有智慧，則無

貪著。常自省察，不令有失，是則於我法中，能得解脫。」

三、發現貪念不存在的現象。

貪念不是一種相對的概念，排除貪念不是貪或不貪的問題，而是一種貪念不存在的現象。貪念不存在的現象，簡單的說，就是一種不執著於所貪的對象，而隨順一切外在境界。當我們面對外境的回應過程，也有用積極競爭的表現方式，但是應該以不損害自他為主要的原則。貪念不存在能夠展現生命的積極與熱忱，讓我們不會墮入生命痛苦的轉輪之中。

我們無意要捨棄貪欲，而是將貪欲中注入對於整體的正當性、合理性；對於他人的利他性；對於自己的適用性、需要性，讓貪念伴隨而不滋長。我們可以藉由學習面對自己的喜好，在欲望與貪念之間保持隨順而不起貪念的心態。這種體驗是我們生命成長中智慧的增長。

總而言之，我們要藉由發現欲望的現象，覺察貪念的動機；認識能貪的「自我」與所貪的「物質」之間的關係；覺察貪念的過程與貪得的最終目的。要看清貪著是一生煩惱的根源，看清與貪共生是生命的慣性。這些體驗過程能夠讓貪念在內心的深處逐漸淡出，體驗到貪念的不存在，活出生命的喜悅。

一個對生命充滿貪念的人，是一個負面且墮落的人，無法獲得生命的活力；對生命越少貪念的人，就越能展現熱情，自在、健康地生活。

新建大報恩寺即將重現琉璃世界

日前南京大報恩寺塔設計已通過市建委的初步審查，未來新建的大報恩寺琉璃寶塔將成為南京的新地標。

新建的琉璃塔將遵循佛教古法，以八角九層樓閣打造，塔體高九十九點三公尺，其中塔身九層高八十一公尺。塔身是用五色琉璃來建造，塔內空間全部以現代琉璃裝飾，未來此塔將成為中國唯一的琉璃奇觀。

塔內分為五大部分，地宮的萬利之塔計畫設大藏經博物館；萬願之塔，為南京大報恩寺塔的主殿——藥師佛殿，供奉東方三聖及十二大願王；萬恩之塔，為「報恩第一塔」。分別對應放置地藏菩薩、觀音菩薩、文殊菩薩、普賢菩薩、彌勒菩薩的佛龕；萬燈之塔將安裝五種琉璃色的萬餘盞燈；萬佛之塔又稱東方琉璃世界，為塔體最高的八至九層，以琉璃光為環境，供奉一萬面琉璃佛磚佛像；運用現代琉璃結合光影技術，營造出莊嚴聖潔的東方淨琉璃世界。

在設計圖中，寺院一層將會保留一千四百平方公尺大的空間，作為多功能廳。落成後，此廳將成為佛教論壇和教化眾生的講堂。